

北京科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通知的公告（更正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科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定于2026年8月27日（星期四）14:00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8月27日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8月27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8月27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8月21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6年8月21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

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上述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8、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10号院东区4号楼北京科锐319会议室

9、股东会投票表决方式：

(1) 现场投票：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应在本通知列明的有关时限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关于受让安徽致上和科技有限公司 51% 股权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26 年 8 月 7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受让安徽致上和科技有限公司 51% 股权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特别说明：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布的《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的规定，对影响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

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利益的重大事项, 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 并将计票结果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邮件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 本次股东会现场登记时间为2026年8月24日9:00~16:30。

3、登记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10号院东区4号楼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 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 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5、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 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 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 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附件二)。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 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 代理人出席会议的, 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6、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均可,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邮件方式登记(须在2026年8月24日下午16:30之前送达至公司), 并请通过电话方式对所发信函和邮件与本公司进行确认。来信请注明“股东会”字样。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会上, 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参加投票, 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 010-82701887

传真号码: 010-82701909

邮箱：IR@creat-gr.com

联系人：刘后弟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10号院东区4号楼

邮政编码：100193

2、会议费用：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科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7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350”，投票简称为“科锐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08月27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8月27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 在

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北京科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北京科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08 月 27 日召开的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受让安徽致上和科技有限公司 51%股权的议案》	√			

说明：请在“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空格内填上“√”号。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委托人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企业法人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_____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_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时止。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三：

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证件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